



鱼应青龙 ★ 猫应白虎 ★ 鸡应朱雀 ★ 龟应玄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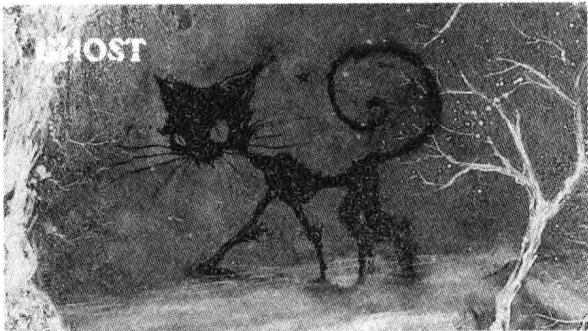
童亮 著  
TONG LIANG

# 灵宠物语<sup>CHHOST</sup> II

宠物灵异事件  
记录簿



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



童亮 著

# 灵宠物物语

宠物灵异事件  
记录簿

II

## 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灵宠物语.2 / 童亮著. —北京：新星出版社，2012.12

ISBN 978-7-5133-0940-0

I .①灵… II .①童… III .①长篇小说－中国－当代 IV .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2）第252105号

---

## 灵宠物语.2

童亮 著

责任编辑：汪 欣

责任印制：韦 舰

封面设计：红果书装

---

出版发行：新星出版社

出版人：谢 刚

社 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网 址：[www.newstarpress.com](http://www.newstarpress.com)

电 话：010-88310888

传 真：010-65270449

法律顾问：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

---

读者服务：010-88310800 [service@newstarpress.com](mailto:service@newstarpress.com)

邮购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

---

印 刷：三河市文昌印刷装订厂

开 本：660mm×960mm 1/16

印 张：16

字 数：140千字

版 次：2012年12月第一版 2012年12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 978-7-5133-0940-0

定 价：28.00元

---

版权专有，侵权必究；如有质量问题，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。

## 引言

释迦牟尼佛在菩提树下夜睹明星觉悟成佛，他说的第一句话是：“奇哉，奇哉，奇哉，一切众生，个个具有如来智慧德相，只因妄想执著，不能证得，若离妄想，则无师智，自然智，一切显现。”

他的意思是，所有众生都有和佛一样的智慧，一样的能力。

这也是我们常说的“众生平等，万物有灵”。

万物有灵，可惜我们自认为高于其他生物一等的人类，却时时刻刻在伤害其他生灵。

因为我们的妄想，因为我们的执著。

据说，水都能感知世界辨别善恶。某些科学家发现“万物都会产生波动”一说是的确存在的，不同的波动产生不同的频率。水正是通过接收来自人类不同情感的波动而做出不同反应的——对人生感到悲观的人，就会发出悲观的波动频率；对人生友善宽容的人，就能发出一种欢喜的波动频率；对人生心怀爱意的人，会发出爱的

波动频率；对人生心怀叵测的人，所发出的波动频率往往具有破坏性。

我想，当我们人类对其他动物做出善或恶的举动时，是不是它们也会对我们发出不同的波动频率？

这，也是一种“万物有灵”吧。

善待，是一种救赎。这是我写这本书的初衷。

# 目录

## CONTENTS

### 蛇 蟒

001

爷爷说，在灵宠之中，蛇的灵性是出类拔萃的，不亚于乌龟，很容易修成精怪。问题是蛇的阴气太戾，杀心极炽，比猫还要难以养熟。除非是莫大的因缘，不然极难认主。一般灵蛇认主，都是蛇主动来找你认主，而不是你去找条蛇回来逼它认主。这是蛇跟其他灵宠最大的区别。所以你常见养猫养狗养鱼养龟的人，却少见养蛇的。

### 狐 怨

04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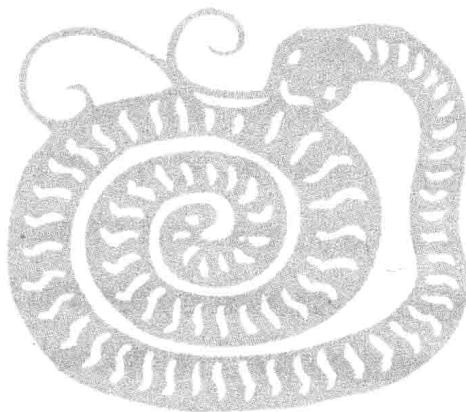
这户没落人家人丁单薄，只有夫妻两个和一个十几岁的女儿。他们家的楼上几十年都没有人上去过，楼梯也早就拆掉了。楼上就住着狐仙，住了很多年。这狐仙有时候也下楼来散散步。谁也不知道它是怎么不经过楼梯就下来的。很多人看见它拖着一条尾巴在地坪里来回地走。爷爷也见过一次。它穿的是蓝布长褂，脚踏白底松糕鞋。

老太太视力不太好，还以为是村里哪户人家的孩子。老太太扶着门框对那两个小孩喊道：“喂，你们俩是谁家的孩子啊？这么晚了还不回家？小孩子魂浅，容易被化生鬼带去玩的！”村里的老人经常用这种语气跟贪玩的小孩子说话。

前来询问的人是不是相信了老太太的话，不得而知。他们是不是想尽了办法让家里主梁的招财币响起来，也不得而知。老太太却下定决心要将自家主梁上的铜钱取下来，让它不再作响。她心想，也许是禅初的招财术使铜钱响起来的，取掉铜钱，不就破解了招财术吗？同时促使她要取掉铜钱的还有那个梦。

就在坐起来的时候，他借着微弱的月光，看到有两个人影像纸片一样从窗户飘了进来。他想喊，可是嘴像被缝上了似的怎么也张不开，他想跑，可是怎么也动不了。过了一会儿，李四中定了定神，看见床边站着两个人。

# 蛇孽



# 1.

爷爷说，在灵宠之中，蛇的灵性是出类拔萃的，不亚于乌龟，很容易修成精怪。问题是蛇的阴气太戾，杀心极炽，比猫还要难以养熟。除非是莫大的因缘，不然极难认主。一般灵蛇认主，都是蛇主动来找你认主，而不是你去找条蛇回来逼它认主。这是蛇跟其他灵宠最大的区别。所以你常见养猫养狗养鱼养龟的人，却少见养蛇的。

洪家段的洪小伍就坚称他见过灵蛇认主的人。

洪小伍名字中有个“小”字，但实际年龄已经五十岁左右。他说，他十七八岁时确确实实见过一个灵蛇认主的人。那时候，集体的田地刚开始分到各家各户，不再搞公社制度。

那是一个炎热的夏天，在洪小伍的记忆里，好像他生命的五十年里再也没有出现过那么炎热的季节。洪小伍顶着炽热的阳光在水

稻田里割稻子，忽然听见挨着的稻田里有人在喊他的名字。他站起来一看，原来是从小玩到大的伙伴洪雾吉。

是不是“雾吉”这两个字，我无法确定。因为在方言里，萤火虫的称呼就叫“雾吉”。

洪小伍说，洪雾吉自然是他的外号。因为他那个人特别喜欢玩，像萤火虫一样半夜了还到处跑。大家都习惯了叫他“雾吉”，反倒忘记了他的真名。

“干什么？没见我正在做事吗？”洪小伍擦了擦汗水说道。

洪雾吉说：“听说埂口镇上今晚有电影呢，你不去看看？”那时候的年轻人为了看一部电影，不惜跑几十公里远的路程。往往晚上播映的电影，远地方想看的人必须上午或者中午就出发。

洪小伍知道，吸引洪雾吉的并不是电影，而是露天影场上的姑娘。他总喜欢做一些无聊的动作，比如在放映机的镜头前伸出手指做动物的剪影，引得一阵骂声，也引得姑娘们回头看他，不管是骂还是笑。

洪小伍看了看稻田里还有一多半待收割的水稻，摆摆手：“你自己去吧。我的活儿还没干完呢。”说完弯下腰继续割稻子。

“哎哟哎哟……”洪雾吉笑道。

洪小伍以为他是嘲笑自己，并不答理他。

“哎哟，你看看，这里有两条蛇在交配呢。”洪雾吉拍着巴掌说道。

洪小伍站起来，果然看见稻田的水沟里有两条纠缠在一起的蛇，绿莹莹的，叫不上名字。

洪雾吉大笑道：“你看看，蛇都懂得在这个季节享受生活呢。你怎么还有心思干农活啊？走吧走吧，一起去吧。”

洪小伍还是摇头。

洪雾吉朝他招了招手。

洪小伍道：“都说不去了。”

“哎，不是的，我借你的镰刀使一下。”

洪小伍将镰刀递给他。

洪雷吉瞄准两条蛇中的一条，将镰刀砍了下去……

洪小伍大吃一惊，喝道：“你傻啊！蛇会报复你的！”

洪雷吉不以为然：“你才傻呢，没听人家说过见了蛇交配会倒霉运啊？”

洪雾吉正要向另一条绿蛇下手，这时一个女孩的声音响起：“不要伤了它！”

他们循声望去，一个与他们年纪相仿的女孩站在不远处，不知道是急于赶来还是天气太热的缘故，她满头大汗，衣服也湿了，紧紧贴着玲珑有致的身体。那时候最流行的是“的确良”的布料，她上身穿着白色的确良衬衫，当被汗水渗湿的地方变得半透明，衣服下的肌肤就若隐若现了。下身穿的也是当时最流行的花格裙子。她的下巴很尖，一副天然的瓜子脸。

他们都不认识这个突然出现的女孩，便问道：“你是哪个村的？怎么跑到这里来了？”

“我是隔壁村捉蛇人卢朝晖的女儿，就是经常来你们这里收蛇的，你们认识吧？”女孩一面说一面朝他们走过来，直奔那条幸存

的蛇。

洪雾吉调侃道：“哎哟，真是奇了怪了，你爹是蛇的死对头，你却要救蛇？”

洪小伍想不起有什么人经常来这里收蛇，偷偷扯了扯洪雾吉，小声道：“隔壁村有捉蛇人吗？”

洪雾吉侧了脑袋悄声道：“我瞧这姑娘长得不错，今天就不去看电影了，认识她也挺好。你管她爹是谁做什么？”

女孩回答道：“就是因为我爹得罪了太多的蛇，我才帮他赎罪啊。”她似乎对面前这两个年轻小伙子不感兴趣，径直走到了那条蛇面前。

洪雾吉一把将女孩拦住，笑嘻嘻道：“这蛇是我发现的，凭什么你要就给你？我跟你爹又没有什么亲戚关系。”然后他朝洪小伍努努嘴，问道：“小伍，你说是吧？”

洪小伍都有些不好意思了，心中暗暗埋怨洪雾吉把话说得太露骨了。

女孩冷笑一声，语气强硬道：“这蛇是我养的宠物。你杀了其中一条，我还没找你算账呢。”

洪雾吉拍着巴掌笑道：“哎哟，还真是不讲理哦。刚才还说是为你爹赎罪，现在又说是你的宠物了。好吧，你说它是你的宠物，那么它认识你吗？它能跟你走？”他心里料定了女孩无法带走这条蛇。如果是自己家养的狗或者猫，稍微逗一声就会跟在屁股后面走了。蛇还能跟你走不成？

女孩将双手往腰上一叉，撅起嘴道：“你说的话算数？”

“我堂堂男子汉，一言既出，驷马难追！”洪雾吉道。

洪小伍惊奇地发现，就在他们俩说话的当口儿，那条绿蛇竟然蜿蜒着向那个女孩爬去。等他们说完，那条蛇已经匍匐在女孩的脚边了，蛇芯子不停地亲吻女孩的鞋面，跟一般的撒娇的猫和狗没有两样。

一滴汗水流入洪小伍的眼睛，又湿又涩，使得他的视线变得模糊虚幻。顶头的阳光也变得五颜六色。

等视线重新清晰，他只看到了女孩美丽的背影。

洪雾吉还不甘心，对着背影大喊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女孩没有答理他，只有那条绿莹莹的蛇盘到女孩的脖子上，双眼冷冷地盯着大喊大叫的洪雾吉。

洪雾吉顿时打了一个冷战。在热得整个村庄都几乎融化的三伏天里，他的皮肤上掠过一阵寒意。

## 2.

后来，他拉着洪小伍找遍了周围几个村，都没有找到名叫卢朝晖的人。

“也许她怕我骚扰她，故意说了一个假名。”洪雾吉自我安慰道。

“嗯，肯定是的。”实际上洪小伍半信半疑。

洪小伍说，从那个无比炎热的夏天开始，洪雾吉变得神神道道。尤其是在一次乘凉之后，他神神道道的毛病变得更加厉害。

那时候炎热的天气几乎接近尾声。但是晚上吸收白天散发的热

气仍然使人无法安睡。许多人就在地坪里泼几桶水，将竹床放在泼水的地方，然后睡在竹床上乘凉，一般要等到夜露降临才收起蒲扇和竹床或者竹椅回到屋里睡觉。身体好的人甚至直接将冰凉的井水泼在竹床上然后睡上去。这样睡觉的时候更加清凉，但是一般人扛不住。还有人将竹床搬到池塘边或者河边去借得风中的一丝清凉。

那晚乘凉，洪雾吉和几个人将各家的竹床搬到了池塘边，一边用蒲扇拍打蚊子一边聊天。洪雾吉笑着说：“有些山区乘凉的方式非常有意思，比如某某地方，那里的人不把竹子编成竹床，而是编成一个美女的形状，然后晚上搂着睡觉，那里的人将这东西唤做‘竹美人’，既凉快又……哈哈哈……”

有人笑道：“雾吉，要不你也抱一个试试。”

洪雾吉道：“我不是竹匠，不会做。梦里梦一回倒是可以。”

他这么一说，晚上果然梦到了。

他后来还梦到了各种奇奇怪怪的事情，说出来没人相信。因为他的精神已经不正常了，至少在别人看来是不正常了。但是那天晚上的梦还是有一定的可信度。那时候的他还是正常人。

他们在池塘边聊完竹美人之后困意上来，有人的打鼾声已经超过了池塘那边水田里的蛙鸣。

洪雾吉也觉得眼皮沉重，渐入梦境。他梦见自己的怀抱里有一个竹美人，阵阵清凉通过竹美人传到他的肌肤，舒服之极。只不过，这个竹美人似乎不是死的，它能轻轻扭动，搅得他的心神忍不住荡漾起来。

月光还是乘凉时的月光，在微风轻抚的水面摔碎。他借着月光

看了看竹美人的脸，似曾相识，但是叫不上名字。

洪雾吉虽然平时轻浮，但实际上没有接触过女人的身体，尤其这样近距离的接触。

此时有如此好看的美女投怀送抱，他怎能不激动？他急躁地将双手伸向竹美人的胸口，意欲将她的衣服撕开。可是他努力了半天也无法得逞，自己的手倒是疼得厉害。他这才发现，原来竹美人的衣服也是竹篾做成的，他的手指被竹篾划伤了。

这一疼，他的梦就醒了。

手指的疼还在，身上的凉意还在，就是不见了美人儿。

睡在离他不远的一个同村人突然大喊道：“蛇啊！蛇啊！”

他朝那人看去，只见那人正指着自己。

他感到身边有什么东西在蠕动，侧头一看，果然身边躺着一条扁担长的绿蛇！洪雾吉尖叫一声，从竹床上翻滚下来。

蛇见人已经发现它，绕着竹床的腿蜿蜒而下，溜进了池塘边的草丛之中，然后听得一阵水响，该是从水中游走了。

惊吓过后，洪雾吉才发现自己的手被蛇咬了，所幸没有毒，伤口很快就好了，但是他心中的创伤似乎再也好不起来了。从此他见着蛇便吓得如女人一般直哭，腿不敢往前迈，也没有力气往后退。没见着蛇的时候，他也自言自语，神神道道。

他的父母认为他冲撞了蛇精，蛇精多为女性，所以他的父母觉得要尽快给洪雾吉娶个媳妇，这样蛇精就无法“乘虚而入”。

我曾就这种说法询问过爷爷。爷爷说，见怪不怪，其怪自败。很多时候那些东西是否真的存在并不重要，重要的是给人心理安

慰，让他们不再愧疚，不再恐惧，所有的“病”自然就好了。

从这个角度来说，洪雾吉父母的做法无所谓对与错。

那个炎热的夏天过后，洪雾吉结婚了。他的妻子原本是个胖墩墩的壮实女人，可是自从嫁到洪家以后，身体迅速消瘦，变得尖嘴猴腮，身如竹竿。

过了一年，洪雾吉得了一子。全家欢喜，认为从此摆脱了蛇的纠缠。

可是儿子生下不久，洪雾吉的妻子突然不辞而别，从此杳无音讯。洪雾吉的父母问过所有认识的人，没有人知道洪雾吉妻子的消息。

儿子满周岁那天，很多客人来道喜庆贺。洪雾吉的父母忙得团团转，洪雾吉自己却赖在床上没有起来。

洪雾吉的父母抽不开身，便叫洪小伍去叫洪雾吉起床帮忙。

就是那次，洪小伍确认蛇并没有离开洪雾吉。

洪小伍推开洪雾吉卧室的门时，隐约听到窸窸窣窣的蛇爬动的声音。打开门之后，洪小伍看见洪雾吉还在蒙头大睡。房间里并没有其他异状。他床头的大红喜字还在，只是退色了不少。

房间的地面非常潮湿，几乎能够闻到水气味儿。洪小伍一脚踏进去，就留下了一个鞋印子。

3.

洪雾吉的家坐西向东，靠山而建。他这间房最靠近后山，阳光见得少，室内昏暗。那时候的农村还没有人用布窗帘，为了防止蚊

虫进入，大多在窗上钉一层纱网，夏天一过，再将纱网取掉。

而洪雾吉这间房的纱网从来不去掉，陈年老灰积落在上面，弄得如蜘蛛网一般。这更阻挡了光线。

洪小伍走到洪雾吉的床边，将他推醒，说道：“雾吉，该起来了，今天客人多，你去给你大伯帮帮忙啊！”

洪小伍说，按生辰八字算来，洪雾吉父亲的命里是没有这个儿子的，所以为了避免他夭折，洪雾吉从小就被要求叫他父亲为“大伯”，而不是“爸爸”。

洪雾吉翻了一个身，嘟囔道：“她还没有梳好头发呢，等她梳好头发了我们一起过去。”说完，他用被子蒙住头，理也不理洪小伍。

屋里本来就阴森森的，听他突然说这样一句话，洪小伍顿时浑身起了一层鸡皮疙瘩。

屋子里除了他们两人，并无第三者。

“谁……”洪小伍吞了一口口水问道，“谁……要梳头发？”

“她呀！”洪雾吉翻开被子，将头露出来，伸手指着梳妆台。

洪小伍朝他指着的梳妆台看去，梳妆台上的镜子已经大面积锈坏，已经无法用来对镜贴花黄。梳妆台边上倒是一个小凳子，但是那里并没有坐着的人。

难道是我的眼睛出了问题？洪小伍急忙揉了揉眼睛，可还是没有看见洪雾吉说的那个“她”。

洪雾吉用无比温柔的口吻对着梳妆台方向说道：“哎，你慢慢梳头，不要着急，梳好看点儿。我大伯就是个急性子，不用听